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NDERFUL SKY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260)

更換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劉國賢先生(「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職務(「公司秘書」)，並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受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書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起生效。

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立菊女士(「李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以取代劉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起生效。

李立菊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之綜合管理部業務負責人，管轄涵蓋法務合規事務、供應商管理及產品研發、系統數據化營銷管理等。彼於財經公關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二零一七年成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和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李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新媒體理學碩士和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及中國北京郵電大學英文專業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劉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所作的貢獻，並歡迎李女士就任。

承董事會命
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天倪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劉天倪先生及劉琳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靈修女士、林冉琪女士及李詠思女士。